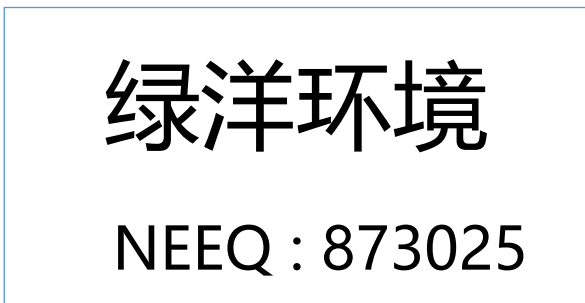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873025

证券简称：绿洋环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谢友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危东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2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0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绿洋信德	指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绿洋众邦	指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龙岩子公司	指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泰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Leadyou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谢友金	成立时间	1996年2月2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谢友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谢友金），一致行动人为（谢世金、谢清友、谢友煌、谢玉林、谢钟明、谢宇臣、绿洋信德、绿洋众邦）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除尘器、除尘器电控设备；工业烟尘污染治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绿洋环境	证券代码	873025
挂牌时间	2018年10月12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1,145,328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涂敏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
电话	0592-7080578	电子邮箱	15980830459@139.com
传真	0592-7080576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	邮政编码	361101
公司网址	www.leadyoung.net.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47682E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西南 2-3 楼		
注册资本（元）	61,145,328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公司为工业烟尘污染治理企业，公司的商业模式表现为以工程总承包的形式，以销定产，利用自有的电除尘核心技术优势，事前根据客户需求和现场实际工况条件，帮助客户量身定制技术可行性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最具核心价值和技术含量的选型设计方案和工程实施规划，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具体环保要求，设计烟尘污染治理解决方案，并参加客户的招投标遴选；确定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技术协议的标准确定最终的污染防治设计方案；公司通过动态项目管理，统一对工程进度、施工安全、质量以及工程验收进行全方位控制，组织产品设计、生产、安装、调试及售后技术服务，从而获取收入。收入主要来源于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电除尘器项目总包。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国家从“坚决向污染宣战”，到全面部署“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再到“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意味着遇到的矛盾问题层次更深、难度更大、范围更广，标准更高，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指出“十四五”期间仍然要坚持保持力度，延展深度，拓展广度，用更高的标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将继续以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加强 PM2.5 和臭氧的协同控制，突出抓好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和区域联防联控，扎实推进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因此，电除尘行业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变，并且逐步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同时，在绿色低碳背景下，节能降碳是提高电除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抓手；协同减污是电除尘企业技术发展的重要趋势；电除尘能效评价、电除尘能效等级评定将成为电除尘技术和装备在发展中的评价标尺。整个行业发展对公司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公司进一步明确自身的定位，按“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要求，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四个方面持续努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2022 年 7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审，公司被认定为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三年。</p> <p>2、2022 年 8 月，经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审，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p> <p>3、2022 年 6 月，经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评审，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p> <p>4、2020 年 10 月 21 日，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共同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5100388，有效期三年。</p>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848,131.61	61,387,999.99	-41.60%
毛利率%	25.15%	33.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249.30	8,384,947.73	-112.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03,868.40	7,862,053.44	-12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4%	10.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6%	9.84%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4	-114.5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4,166,260.96	229,705,514.73	6.30%
负债总计	160,979,729.55	145,479,734.02	10.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86,531.41	84,225,780.71	-1.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6	1.38	-1.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52%	55.5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5.93%	63.33%	-
流动比率	172.26%	170.12%	-
利息保障倍数	0.10	12.7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3,858.23	9,058,046.6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55.03%	106.64%	-

存货周转率	39.76%	67.0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30%	11.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60%	22.97%	-
净利润增长率%	-112.39%	26.4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216,164.36	3.77%	18,182,058.16	7.92%	-49.31%
应收票据	371,213.22	0.15%	8,710,000.00	3.79%	-95.74%
应收账款	69,076,751.37	28.29%	72,517,817.50	31.57%	-4.75%
预付款项	7,552,496.75	3.09%	881,175.54	0.38%	757.09%
其他应收款	2,191,100.99	0.90%	1,729,931.81	0.75%	26.66%
存货	68,910,139.72	28.22%	63,187,491.35	27.51%	9.06%
合同资产	7,170,896.50	2.94%	7,388,515.75	3.22%	-2.95%
其他流动资产	6,072,739.30	2.49%	3,469,063.98	1.51%	75.05%
固定资产	1,938,782.54	0.79%	2,197,005.18	0.96%	-11.75%
在建工程	54,786,411.45	22.44%	34,908,154.10	15.20%	56.94%
无形资产	13,555,547.90	5.55%	13,694,312.84	5.96%	-1.01%
长期待摊费用	968,038.77	0.40%	1,116,967.77	0.49%	-1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5,978.09	0.96%	1,723,020.75	0.75%	36.74%
短期借款	46,800,000.00	19.17%	21,800,000.00	9.49%	114.68%
应付账款	19,722,461.09	8.08%	29,602,718.23	12.89%	-33.38%
合同负债	25,145,625.54	10.30%	34,301,984.14	14.93%	-26.69%
应付职工薪酬			4,555,752.69	1.98%	-100.00%
应交税费	3,728,606.80	1.53%	7,572,322.79	3.30%	-50.76%
其他应付款	348,003.10	0.14%	1,201,257.55	0.52%	-71.03%
其他流动负债	3,268,931.32	1.34%	4,459,257.94	1.94%	-26.69%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24.57%	40,000,000.00	17.41%	50.00%
递延收益	1,966,101.70	0.81%	1,986,440.68	0.86%	-1.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9,216,164.36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49.31%。主要原因是：上年期末龙岩子公司项目贷款放款后支付工程进度款剩余1510.96万元未使用，而报告期6月末放款1100万元支付工程进度款后剩余705.91万元未使用。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为371,213.22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95.74%。主要原因是：本期资金缺口较大，

收到的票据用于背书转让或贴现。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为69,076,751.37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4.75%，主要原因是：本期催收客户回款未达预期。

4、报告期末存货为68,910,139.72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9.06%，主要原因是：公司前期承接的新建项目的电除尘总包业务完工后，客户未开机运行导致无法及时办理验收结转，以及本期承接金额较大项目暂未完工。

5、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为7,552,496.75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757.09%，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以预付款方式采购的材料和服务未到货或未达到验收条件。

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6,072,739.30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75.05%，主要原因是：龙岩子公司前期建设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

7、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为54,786,411.45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56.94%，主要原因是：龙岩子公司厂房正处于建设期，期内投入较大所致。

8、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为2,355,978.09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36.74%，主要原因是：本期因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

9、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为46,800,000.00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114.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催收客户回款不及预期及本期新增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电除尘器总包项目为全额垫资项目，导致流动资金缺口增大，流动资金贷款增加。

10、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为19,722,461.09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33.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上期末支付的工程进度款所致。

11、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0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员工年终奖金。

12、报告期末合同负债为25,145,625.54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26.69%，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同预收款减少。

13、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为3,728,606.80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50.76%，主要原因是：上年期末享受税费缓缴政策，部分税款延期到本期缴纳，本期内政策取消。

14、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为348,003.10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71.03%，主要原因是：上年临近期末公司所在地新冠疫情大爆发，公司员工大部分染病，为了员工健康，公司放假，期末员工费用报销款未及时付款导致挂账，本期结清相关款项。

15、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为3,268,931.32元，较上年期末下降了26.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合同预收款减少，预收款对应的增值税部分列示在该科目。

16、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为60,000,000.00元，较上年期末增长了50.00%，主要原因是：龙岩子公司厂房建设资金缺口导致增加贷款。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5,848,131.61	-	61,387,999.99	-	-41.60%
营业成本	26,833,235.81	74.85%	40,593,029.50	66.13%	-33.90%
毛利率	25.15%	-	33.87%	-	-
销售费用	3,420,190.64	9.54%	4,856,072.51	7.91%	-29.57%
管理费用	3,587,335.47	10.01%	3,532,379.74	5.75%	1.56%
研发费用	2,395,314.08	6.68%	2,519,959.24	4.10%	-4.95%
财务费用	977,628.93	2.73%	809,511.15	1.32%	20.77%
信用减值损失	-798,954.96	-2.23%	1,276,186.65	2.08%	-162.60%
资产减值损失	-217,619.25	-0.61%	-633,557.94	-1.03%	
其他收益	903,142.84	2.52%	616,554.13	1.00%	46.48%
营业利润	-1,670,991.12	-4.66%	9,584,285.87	15.61%	
营业外支出	1,215.52	0.00%	1,384.38	0.00%	-12.20%
净利润	-1,039,249.30	-2.90%	8,384,947.73	13.66%	-112.3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5,848,131.61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41.60%，主要原因是：订单额减少及本期完工订单项目验收进度不达预期。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26,833,235.81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33.90%，主要原因是：成本随收入减少而减少。

3、报告期内毛利率25.15%，较上年同期降低8.72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结转电除尘器总包项目受上年疫情影响，施工工期延长，项目实施成本普遍上升，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3,420,190.64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29.57%，主要原因是：公司获取订单额减少及客户回款减少导致销售人员业务提成减少。

5、报告期内发生财务费用977,628.9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0.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客户回款不达预期及本期新增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电除尘器总包订单项目为全额垫资项目且有建设投资

资金需求等导致贷款增加。

6、报告期内发生信用减值损失-798,954.96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期催收客户货款不达预期导致。

7、报告期内发生资产减值损失-217,619.25元，主要为合同资产按账龄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

8、报告期内发生其他收益903,142.8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6.48%，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专精特新奖励金，而上年同期无此项目。

9、报告期内净利润-1,039,249.30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112.39%，主要原因是：本期已完工订单项目验收进度不达预期导致确认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下降，呈现亏损状态。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848,131.61	61,387,999.99	-41.60%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6,833,235.81	40,593,029.50	-33.90%
其他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	9,432,202.41	5,025,142.21	46.72%	-34.67%	-24.35%	-7.27%
电除尘器项目	26,415,929.20	21,808,093.60	17.44%	-43.74%	-35.76%	-10.2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3,858.23	9,058,04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1,643.21	-1,893,62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9,607.64	4,441,173.13	872.71%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363,858.23 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058,046.62 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期催收客户货款效果不达预期及本期新增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电除尘器总包订单项目为全额垫资项目导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本期实现净利润-1,039,249.30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2,363,858.23 元，两者差异主要原因是：本期完工订单项目验收进度不达预期导致确认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下降，催收客户货款效果不达预期，同时本期签订大额垫资项目。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801,643.21 元，上年同期为-1,893,629.2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龙岩子公司厂房建设支出。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199,607.64 元，上年同期为 4,441,173.13 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催收客户货款效果不达预期及本期新增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电除尘器总包订单项目为全额垫资项目及龙岩子公司厂房建设等使资金缺口增大，导致融资额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销售	30,000,000	94,728,901.20	28,402,816.40	2,639,115.06	-472,976.9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安全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秉承“自主创新，精益求精”的质量方针，为顾客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确保“零事故率”。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友金直接持有公司 31.58%的股份，其作为股东绿洋信德、绿洋众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合伙企业分别控制公司 8.08%、7.33%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6.99%的股份；且谢友金担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管理公司，有能力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动和业务发展目标产生重要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存在影响公司发展的情形。</p> <p>应对措施：为减少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规范经营意识，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得以切实有效运行。</p>
<p>项目建设执行风险</p>	<p>由于公司大气环境治理建造项目在项目的具体设计、施工过程中涉及环节较多、周期较长、过程复杂等情形，因此可能会出现设计文件不能按时提供或发生变更，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原材料、设备供应不及时等情况，导致公司的工程进度存在不能按合同进行、不能按期完工交付、项目质量不达标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工程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的运作质量；把项目评估、合同签订，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基础；把选准项目经理，建好项目管理层，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龙头”；把深化责任成本管理，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核心”；把激励约束机制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保证。</p>
<p>技术开发和升级风险</p>	<p>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上的战略决策上发生失误，或者未能及时进行现有技术升级和新技术的运用，将可能丧失目前的技术优势，面临较大的技术更新及开发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需要密切关注行业内的技术发展动态，继续加大公司的研发投入；丰富公司技术资源，始终保持行业技术的领先性。通过不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和升级，发扬创新传统和自身的技术人才优势，把握行业和市场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p>

<p>家族控制导致的公司治理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友金，其亲兄弟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其侄子谢玉林、谢钟明、谢宇臣均为公司股东，同时，谢世金、谢友煌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谢清友担任监事会主席，谢玉林担任董事，谢钟明担任监事。上述人员直接持有公司 65.45%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0.86% 的股份。谢友金家族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有能力决定公司董事会的组成，并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果谢友金家族利用谢友金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的上述事项进行非正常干涉，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进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p> <p>应对措施：公司应充分发挥非家族成员董事、监事的职责，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监督，不断完善公司风险的应对管理体系，及时建立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对不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模式及时进行调整和修改，在不断引进管理人才的同时稀释家族成员在董事会、监事会中的人数。</p>
<p>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p>	<p>随着企业订单量的增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公司如果无法及时筹措流动资金，将导致债务违约风险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业务规模的扩大。</p> <p>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加强与供应商深度合作，在电除尘器项目总包业务中，采取由供应商垫资的形式来解决公司业务迅速扩大所需的资金；第二，公司继续维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较好的合作关系，维持较高的信用额度；</p>
<p>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p>	<p>公司电除尘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受到宏观经济及行业供求状况的影响，钢材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计划；另一方面针对电除尘器项目需要的原材料，公司在项目合同评估及签订完毕后，立即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p>
<p>应收账款收回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因业务规模扩大及客户对大中型项目付款审批时间较长、付款支付进度较慢等原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尽管应收账款中的主要客户是信誉度较好、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仍不能排除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或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不佳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不能全部收回的风险。同时，大额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对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产生了一定的制约作用。</p> <p>应对措施：第一，强化客户风险识别，对于新客户做好风险评估。第二，公司将严格执行制定的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业务人员对项目及时跟踪，及时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进度款。</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1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40,000,000	0	40,000,000	2022年5月31日	2032年2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0	20,000,000	2023年1月19日	2032年2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60,000,000		60,000,000	-	-	-	-	-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上表中的未到期担保合同，无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60,000,000	6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60,000,000	6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8,406,734.30	18,406,734.3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主体提供的担保及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的担保均为全资子公司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该担保事项分别经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保持独	保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立性)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减少关联交易)	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管理层诚信)	管理层诚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	不存在竞业禁止 事项和纠纷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保持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竞业禁止的声明和承诺》，上述人员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723,870.25	0.30%	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3,555,547.90	5.55%	抵押贷款
总计	-	-	14,279,418.15	5.8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抵押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资金，提升公司主业运转效率，创造更多价值，对公司具有正面促进作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554,528	46.70%	0	28,554,528	46.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27,900	7.90%	0	4,827,900	7.90%	
	董事、监事、高管	6,035,699	9.87%	0	6,035,699	9.87%	
	核心员工	4706625	0.077	0	4706625	0.077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590,800	53.30%	0	32,590,800	53.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483,700	23.69%	0	14,483,700	23.69%	
	董事、监事、高管	18,107,100	29.61%	0	18,107,100	29.6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1,145,328	-	0	61,145,32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谢友金	19,311,600	0	19,311,600	31.58%	14,483,700	4,827,900	0	0
2	谢世金	6,872,249	0	6,872,249	11.24%	5,154,187	1,718,062	0	0
3	绿洋信德	5,839,515	-900,900	4,938,615	8.08%	0	4,938,615	0	0
4	柯岚	4,768,500	0	4,768,500	7.80%	3,576,375	1,192,125	0	0
5	谢友煌	4,562,250	0	4,562,250	7.46%	3,421,688	1,140,562	0	0
6	绿洋众邦	4,480,369	0	4,480,369	7.33%	0	4,480,369	0	0
7	谢钟明	3,597,825	0	3,597,825	5.88%	2,698,369	899,456	0	0
8	谢清友	2,227,500	0	2,227,500	3.64%	1,670,625	556,875	0	0

9	谢玉林	2,114,475	0	2,114,475	3.46%	1,585,856	528,619	0	0
10	傅长辉	1,567,500	0	1,567,500	2.56%	0	1,567,500	0	0
合计		55,341,783	-	54,440,883	89.04%	32,590,800	21,850,083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谢友金、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为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为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为谢友金、谢世金、谢友煌、谢清友的侄子；绿洋信德和绿洋众邦同为谢友金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谢友金	董事长	男	1962 年 5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谢世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3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柯岚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 年 8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谢友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1 年 3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谢玉林	董事、生产总监	男	1985 年 9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谢清友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 年 5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谢钟明	监事	男	1983 年 2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连天华	职工监事	男	1970 年 12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危东华	财务总监	男	1983 年 12 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涂敏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 年 4 月	2022 年 9 月 1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系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系亲兄弟关系；谢玉林、谢钟明系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的侄子；谢友金为股东绿洋信德、绿洋众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谢宇臣为谢友金、谢友煌、谢世金、谢清友的侄子。

(二) 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谢友金	19,311,600	0	19,311,600	31.58%	0	0
谢世金	6,872,249	0	6,872,249	11.24%	0	0
柯岚	4,768,500	0	4,768,500	7.80%	0	0
谢友煌	4,562,250	0	4,562,250	7.46%	0	0
谢玉林	3,597,825	0	3,597,825	5.88%	0	0
谢清友	2,227,500	0	2,227,500	3.64%	0	0
谢钟明	2,114,475	0	2,114,475	3.46%	0	0
连天华	0	0	0	0.00%	0	0
危东华	0	0	0	0.00%	0	0
涂敏	0	0	0	0.00%	0	0
合计	43,454,399	-	43,454,399	71.06%	0	0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4	1	0	15
生产人员	25	1	0	26
销售人员	34	0	0	34
技术人员	53	1	5	49
财务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132	3	5	13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4	0	0	4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9,216,164.36	18,182,05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371,213.22	8,71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69,076,751.37	72,517,817.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7,552,496.75	881,175.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2,191,100.99	1,729,931.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68,910,139.72	63,187,491.35
合同资产	五、（七）	7,170,896.50	7,388,515.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6,072,739.30	3,469,063.98
流动资产合计		170,561,502.21	176,066,054.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938,782.54	2,197,005.18
在建工程	五、(十)	54,786,411.45	34,908,15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13,555,547.90	13,694,31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968,038.77	1,116,96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2,355,978.09	1,723,02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604,758.75	53,639,460.64
资产总计		244,166,260.96	229,705,514.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46,800,000.00	21,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9,722,461.09	29,602,718.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六)	25,145,625.54	34,301,98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0.00	4,555,752.69
应交税费	五、(十八)	3,728,606.80	7,572,322.79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348,003.10	1,201,25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3,268,931.32	4,459,257.94
流动负债合计		99,013,627.85	103,493,293.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一)	6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二)	1,966,101.70	1,986,44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966,101.70	41,986,440.68
负债合计		160,979,729.55	145,479,734.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61,145,328.00	61,145,3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2,577,307.77	2,577,307.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4,742,494.49	4,742,494.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14,721,401.15	15,760,65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186,531.41	84,225,780.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186,531.41	84,225,780.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166,260.96	229,705,514.73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9,046.50	2,351,85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213.22	8,71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一)	69,076,751.37	72,517,817.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52,496.75	881,175.54
其他应收款	十、(二)	2,132,352.67	1,728,854.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543,954.14	63,188,205.38
合同资产		7,170,896.50	7,388,515.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471.13	
流动资产合计		159,943,182.28	156,766,426.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04,202.52	2,050,702.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6,636.50	331,623.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8,038.77	1,116,96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5,639.23	1,723,02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24,517.02	35,222,314.58
资产总计		195,267,699.30	191,988,74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00,000.00	21,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61,305.29	19,166,828.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145,625.54	34,301,98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55,752.69
应交税费		3,704,221.55	7,548,158.79
其他应付款		13,390,806.92	14,806,05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268,931.32	4,459,257.94
流动负债合计		110,370,890.62	106,638,039.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0,370,890.62	106,638,039.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145,328.00	61,145,3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77,307.77	2,577,307.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42,494.49	4,742,494.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31,678.42	16,885,571.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96,808.68	85,350,70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267,699.30	191,988,740.6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5,848,131.61	61,387,999.9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35,848,131.61	61,387,999.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05,691.36	53,062,896.9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26,833,235.81	40,593,029.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191,986.43	751,944.82
销售费用	五、(二十九)	3,420,190.64	4,856,072.51
管理费用	五、(三十)	3,587,335.47	3,532,379.74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一)	2,395,314.08	2,519,959.2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二)	977,628.93	809,511.15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二)	1,012,202.32	814,246.47
利息收入	五、(三十二)	45,795.75	10,282.91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三)	903,142.84	616,55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798,954.96	1,276,18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217,619.25	-633,557.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0,991.12	9,584,285.8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1,215.52	1,38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2,206.64	9,582,901.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632,957.34	1,197,953.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9,249.30	8,384,947.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9,249.30	8,384,947.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9,249.3	8,384,947.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9,249.30	8,384,947.7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9,249.30	8,384,947.7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	35,848,131.61	61,387,999.99

减：营业成本	十、(四)	26,833,949.84	40,593,029.50
税金及附加		143,666.57	668,323.82
销售费用		3,420,190.64	4,856,072.51
管理费用		3,007,812.13	3,165,289.86
研发费用		2,395,314.08	2,519,959.24
财务费用		871,966.37	809,945.70
其中：利息费用		867,328.07	814,246.47
利息收入		6,018.66	9,133.36
加：其他收益		882,786.08	616,55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5,859.96	1,277,243.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619.25	-633,557.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5,461.15	10,035,618.9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511.15	10,035,618.90
减：所得税费用		-502,618.48	1,198,21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92.67	8,837,400.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92.67	8,837,400.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3,892.67	8,837,400.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4,906.50	57,922,483.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0,782.31	623,751.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917,972.87	5,051,30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83,661.68	63,597,54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48,082.72	26,225,148.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10,744.49	15,710,44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07,378.05	5,551,22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6,181,314.65	7,052,67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47,519.91	54,539,49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3,858.23	9,058,04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01,643.21	1,893,62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01,643.21	1,893,62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01,643.21	-1,893,629.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800,000.00	2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00,000.00	2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00,000.00	22,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0,392.36	2,458,826.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0,392.36	25,358,82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9,607.64	4,441,17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5,893.80	11,605,59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82,058.16	2,147,769.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6,164.36	13,753,359.65

法定代表人：谢友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危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危东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06,946.50	57,922,483.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0,782.31	623,751.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8,178.00	3,550,15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75,906.81	62,096,39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48,082.72	26,225,148.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3,699.99	15,604,80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9,279.44	5,503,78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8,540.12	5,384,24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69,602.27	52,717,98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3,695.46	9,378,40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7.00	22,389.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7.00	15,022,38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7.00	-15,022,38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00,000.00	1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00,000.00	34,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00,000.00	22,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4,328.47	2,458,826.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0	1,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04,328.47	26,808,82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5,671.53	7,391,17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810.93	1,747,19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1,857.43	1,978,69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9,046.50	3,725,887.3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中文名称：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 法人代表：谢友金；
- 成立日期：1996年2月28日；
- 公司住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63号西南2-3楼；
- 注册资本：6114.5328万元；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7682E；

(二) 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成立

1996年2月5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名称，该名称保留期为六个月，企业名称保留期至1996年8月4日。

1996年2月6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股东签订了《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章程》。该章程规定，由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汤黎荣及谢友金共同出资设立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公司住所地为厦门电务段厦北检修大楼三楼，法定代表人为汤黎荣，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1、电除尘器及环保系列产品、电控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和安装；2、环保设备、电控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除外）、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公司营业期限为十年。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1996年2月13日，厦门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厦审事验字（1996）第038号《验资报告》，验明：截止1996年2月13日止，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已收到其股东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汤黎荣及谢友金投入的注册资本合计伍拾万元整，其中实收资本50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东为：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汤黎荣、谢友金。

1996年2月28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	20.00
汤黎荣	人民币	20	40.00

谢友金	人民币	20	40.00
合计		50	100.00

2、公司变更

(1) 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监事和经理

1997 年 5 月 9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罗灵、汤黎荣、谢友金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厦门铁路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共 10 万元分别转让给罗灵和谢友金各 5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厦门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中验字（1997）第 047 号验资报告。同时调整公司经营管理机构，免去汤黎荣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公司经理的职务；选举谢友金为公司新的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并聘任谢友金为新的公司经理；免去谢友金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汤黎荣为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新的监事。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灵	人民币	5	10.00
2	汤黎荣	人民币	20	40.00
3	谢友金	人民币	25	50.00
合计			50	100.00

(2)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2 月 1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汤黎荣、谢友煌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汤黎荣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共 15 万元转让给谢友金；同意将股东罗灵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共 5 万元转让给谢友煌。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厦门诚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诚会验字（2001）第 048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煌	人民币	5	10.00
2	汤黎荣	人民币	5	10.00
3	谢友金	人民币	40	80.00
合计			50	100.00

(3) 第一次变更公司住所地

2002 年 6 月 25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住所地为湖里区禾山镇吴岭食品公司厂房二号楼第八层。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5 年 9 月 1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到 1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5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永瑞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永瑞恒信验【2005】Y150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煌	人民币	5	5.00
2	汤黎荣	人民币	5	5.00
3	谢友金	人民币	90	90.00
合计			100	100.00

（5）第一次变更公司营业期限

2005 年 12 月 15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营业期限为：1996 年 2 月 28 日至 2016 年 2 月 27 日，公司营业期限为二十年。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变更公司住所地和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6 年 9 月 6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将股东汤黎荣所持有的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 5% 的股权共 5 万元转让给柯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到 18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8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72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4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凌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厦凌志会所（2006）验字第 650 号验资报告，同意变更公司住所地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63 号西南 2-3 楼。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人民币	162	90.00
2	谢友煌	人民币	9	5.00
3	柯岚	人民币	9	5.00
合计			180	100.00

(7) 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 年 1 月 8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180 万元增加到 28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10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34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19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19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14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1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新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新昌会验字[2008]第 AY005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人民币	196	70.00
2	谢友煌	人民币	28	10.00
3	柯岚	人民币	28	10.00
4	谢世金	人民币	14	5.00
5	谢清友	人民币	14	5.00
合计			280	100.00

(8) 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9 年 3 月 17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28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22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154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22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22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11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1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厦门方华验（2009）A193 号验资报告。同时，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 1、电除尘器及环保系列产品、专用生产线、电控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研究、开发、转让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和设备安装；2、环保设备、电控设备、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除外）、建筑材料批发、零售；3、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人民币	350	70.00
2	谢友煌	人民币	50	10.00
3	柯岚	人民币	50	10.00
4	谢世金	人民币	25	5.00
5	谢清友	人民币	25	5.00
合计			500	100.00

（9）第二次变更公司营业期限

2013 年 11 月 15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变更公司营业期限为：1996 年 2 月 28 日至 2046 年 2 月 27 日，公司营业期限为五十年。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6 月 20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谢玉林、谢钟明、谢捷传、吴志勇、陈清春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到 900 万元，增资的人民币 400 万元由股东谢友金出资人民币 190 万元，股东谢友煌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股东柯岚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股东谢世金出资人民币 65 万元，股东谢清友出资人民币 20 万元，股东谢玉林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谢钟明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谢捷传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吴志勇出资人民币 9 万元，股东陈清春出资人民币 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厦集易达验字（2016）第 10853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人民币	540	60.00
2	谢友煌	人民币	90	10.00
3	柯岚	人民币	90	10.00
4	谢世金	人民币	90	10.00
5	谢清友	人民币	45	5.00
6	谢玉林	人民币	9	1.00
7	谢钟明	人民币	9	1.00
8	谢捷传	人民币	9	1.00
9	吴志勇	人民币	9	1.00
10	陈清春	人民币	9	1.00
合计			900	100.00

（11）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8 月 17 日，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代表公司表决权 100% 的股东同意，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由谢友金、谢友煌、柯岚、谢世金、谢清友、谢玉林、谢钟明、谢捷传、吴志勇、陈清春、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 万元增加到 1039.25 万元，股东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278.5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39.2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厦集易达验字（2016）第 11164 号验资报告。厦门绿洋电气有限公司对章程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本次变更内容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人民币	540	51.96
2	谢友煌	人民币	90	8.66
3	柯岚	人民币	90	8.66
4	谢世金	人民币	90	8.66
5	谢清友	人民币	45	4.33
6	谢玉林	人民币	9	0.866
7	谢钟明	人民币	9	0.866
8	谢捷传	人民币	9	0.866
9	吴志勇	人民币	9	0.866
10	陈清春	人民币	9	0.866
11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139.25	13.40
合计			1039.25	100.00

（12）企业类型变更

2017年3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以2017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启动改制。

2017年8月9日，兴华出具（2017）京会兴审字第03040043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经审定的截至2017年3月31日净资产审计值为人民币10,729,125.61元。

2017年8月10日，评估师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7】第040003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7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665.11万元。

2017年8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同意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729,125.61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039.25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折股比例为0.9686:1。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0日，发出创立大会通知。

2017年8月1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以2017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0,729,125.61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039.25万元，每股面值1元，共计1,039.25万股，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8月22日，股份公司（筹）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连天华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8月25日，股份公司（筹）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股东代表监事，通过相关议案及《公司章程》。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25 日，兴华出具验字【2017】京会兴验字第 0304000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筹）已经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股本）1,039.25 万元。

2017 年 9 月 20 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股份公司营业执照。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友金	540	51.960	净资产
2	柯岚	90	8.660	净资产
3	谢友煌	90	8.660	净资产
4	谢清友	45	4.330	净资产
5	谢世金	90	8.660	净资产
6	谢玉林	9	0.866	净资产
7	谢钟明	9	0.866	净资产
8	谢捷传	9	0.866	净资产
9	吴志勇	9	0.866	净资产
10	陈清春	9	0.866	净资产
11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5	13.400	净资产
合计		1039.25	100.00	

（13）第七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 年 12 月 13 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吸收新股东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至 1,582.45 万元。该次增资公司参照上次增资价格以及每股净资产价格，经协商每股定价 2.50 元。

2017 年 12 月 18 日，厦门市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华会验字（2017）Y-07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1,582.45 万元，实收资本 1,582.45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	580	36.652
2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4.20	15.432
3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	190	12.007
4	柯岚	净资产、货币	140	8.847

5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	139.25	8.800
6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	130	8.215
7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	60	3.791
8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	59	3.728
9	吴志勇	净资产、货币	13	0.821
10	谢钟明	净资产	9	0.569
11	谢捷传	净资产	9	0.569
12	陈清春	净资产	9	0.569
合 计			1582.45	100.00

(14) 第八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6月12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该分配方案是以现有总股本15,824,5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权益分派前总股本为15,824,5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23,736,750股。2018年6月13日，厦门市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华会验字（2018）Y-0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6月12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2,373.625万元，实收资本2,373.625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8年6月22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870	36.652
2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5	12.007
3	柯岚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10	8.847
4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95	8.215
5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90	3.791
6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88.50	3.728
7	吴志勇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9.50	0.821
8	谢钟明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9	谢捷传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10	陈清春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	0.569
11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366.30	15.432
12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资本公积转增	208.875	8.800
合 计			2373.675	100.00

（15）第九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9年5月6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该分配方案是以现有总股本23,736,75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权益分派前总股本为23,736,75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30,857,775股。截至2019年5月6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30,857,775元，实收资本3,085.7775万元。2019年6月25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31	36.652
2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370.50	12.007
3	柯岚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3	8.847
4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0	8.215
5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7	3.791
6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5.05	3.728
7	吴志勇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	0.821
8	谢钟明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9	谢捷传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10	陈清春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69
11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19	15.432
12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8.800
合计			3085.7775	100.00

（16）第十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0年3月25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发行对象共计9名，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认定的核心员工。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元，发行数量4,1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00,000.00元，缴款时间2020年4月15日。截至2020年4月15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3,495.7775万元，实收资本3,495.7775万元。2020年5月12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61.00	33.211
2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11.50	11.771
3	柯岚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9.00	8.267

4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3.50	7.824
5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3.00	3.805
6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7.05	3.634
7	吴志勇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5.35	0.725
8	谢钟明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3.05	3.520
9	谢捷传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02
10	陈清春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502
11	袁朝	货币	74.50	2.131
12	傅长辉	货币	95.00	2.718
13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19	13.622
14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7.768
合计			3495.7775	100.00

（17）第十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5 月 25 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发行对象共计 9 名，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认定的核心员工。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60 元，发行数量 2,1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60,000.00 元。缴款时间 2021 年 6 月 23 日。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37,057,775.00 万元，实收资本 37,057,775.00 万元。2021 年 7 月 7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170.40	31.5831
2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16.50	11.2392
3	柯岚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89.00	7.7986
4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76.50	7.4613
5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35.00	3.6430
6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28.15	3.4581
7	吴志勇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9.45	0.7947
8	谢钟明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18.05	5.8841
9	谢捷传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4736
10	陈清春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7.55	0.4736
11	袁朝	货币	84.00	2.2667
12	傅长辉	货币	95.00	2.5636

13	谢宇臣	货币	80.90	2.1831
14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19	12.8499
15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资本公积转增	271.5375	7.3274
合计			3705.7775	100.00

（17）第十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2 年 5 月 12 日，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该分配方案是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股本由 37,057,775.00 股增至 61,145,328.00 股。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谢友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931.16	31.5831
2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583.9515	9.5502
3	谢世金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687.2249	11.2392
4	柯岚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76.85	7.7986
5	谢友煌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56.225	7.4613
6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448.0369	7.3274
7	谢钟明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359.7825	5.8841
8	谢清友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22.75	3.643
9	谢玉林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211.4475	3.4581
10	傅长辉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156.75	2.5636
11	其他	净资产、货币、资本公积转增	580.3545	9.4914
合计			6,114.5328	100.00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钢结构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本公司专业从事电除尘器及相关配套电控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批准报出。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 家，与上年相同，没有变化，具体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

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

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

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B、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1)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2)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3)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4)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

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房屋土地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

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七）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八）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前述会计处理。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九）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 公司销售电控设备并且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调试的，以调试验收完成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公司承建的电除尘器，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安装、调试完成后，客户出具验收单，公司以取得验收单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 其它备品备件类产品，以产品发出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三十一)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

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1)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四）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1）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2）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三、（二十六）”。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

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及“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①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

账面价值：•

②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三十二）”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五）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四）。

（三十六）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母公司；
2. 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9.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1.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13. 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4.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5.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16.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母公司监事；
17.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5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8.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1、12、16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9. 由上述第 11、12、16 和 18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环境保护税	计税税目、税额	1.2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5100388，有效期三年，发证时间：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从 2020-2022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将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期满，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受理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申请，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因此本报告期内公司仍可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包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3 年 1-6 月，“上期”指 2022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216,164.36	18,182,058.16
合计	9,216,164.36	18,182,058.16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1,213.22	8,542,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68,000.00
合计	371,213.22	8,71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88,001.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0	0.00
合计	19,288,001.00	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8,488,190.96	48,391,207.21
1 至 2 年	13,901,231.38	20,778,969.67
2 至 3 年	13,304,505.00	9,319,214.12
3 至 4 年	1,634,513.12	2,487,596.15
4 至 5 年	1,238,172.20	259,500.00
5 年以上	2,154,863.24	2,147,363.24
小 计	80,721,475.90	83,383,850.39
减：坏账准备	11,644,724.53	10,866,032.89
合 计	69,076,751.37	72,517,817.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721,475.90	100.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其中：					
账龄组合	80,721,475.90	100.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合计	80,721,475.90	100.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其中：					
账龄组合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合计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488,190.96	2,424,409.55	5.00
1 至 2 年	13,901,231.38	1,390,123.14	10.00

2 至 3 年	13,304,505.00	3,991,351.50	30.00
3 至 4 年	1,634,513.12	817,256.56	50.00
4 至 5 年	1,238,172.20	866,720.54	70.00
5 年以上	2,154,863.24	2,154,863.24	100.00
合计	80,721,475.90	11,644,724.5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866,032.89	778,691.64				11,644,724.53
合计	10,866,032.89	778,691.64				11,644,724.5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鑫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5,721,000.00	31.86	1,392,398.67
张家口宣化昌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568,589.52	10.62	429,727.80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8,362,517.17	10.36	1,925,125.86
龙岩市五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470,181.00	9.25	2,241,054.30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6,150,000.00	7.62	307,500.00
合计	56,272,287.69	69.71	6,295,806.63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355,780.98	97.40	800,297.41	90.82
1-2 年	144,603.00	1.91	56,519.01	6.41
2-3 年	32,348.27	0.43	13,641.44	1.55
3 年以上	19,764.50	0.26	10,717.68	1.22
合计	7,552,496.75	100.00	881,175.54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福州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910.00	结算尾款
2	厦门市锐捷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200.00	结算尾款
3	泰兴市腾辉制刷有限公司	24,659.00	结算尾款
4	扬州市苏瑞电气有限公司	7,444.00	结算尾款

5	常州市泽达电器有限公司	6,146.82	结算尾款
合计		170,359.82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长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59.58	1 年以内	未验收
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7.95	1 年以内	未发货
龙岩广信钢材配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831.07	6.39	1 年以内	未发货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542.70	3.09	1 年以内	未验收
无锡金欣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241.42	2.20	1 年以内	未发货
合计		5,982,615.19	79.21	/	/

(五)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91,100.99	1,729,931.81
合计	2,191,100.99	1,729,931.81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42,189.88	1,303,791.38
1 至 2 年	101,134.00	156,500.00
2 至 3 年	500,000.00	50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600.00
小 计	2,443,323.88	1,961,891.38
减：坏账准备	252,222.89	231,959.57
合 计	2,191,100.99	1,729,931.8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	1,930,800.00	1,948,000.00
押金租金	39,634.00	2,734.00
备用金	472,889.88	11,157.38
合计	2,443,323.88	1,961,891.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31,959.57			231,959.5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263.32			20,263.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52,222.89			252,222.8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31,959.57	20,263.32				252,222.89
合计	231,959.57	20,263.32				252,222.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1年内	40.93	50,000.00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岩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2-3年	20.46	150,000.00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0,000.00	1年内	9.00	11,000.00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800.00	1年内	4.13	5,040.00

福建龙钢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4.09	10,000.00
合计	/	1,920,800.00	/	78.61	226,040.00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1,835.43		1,611,835.43	1,078,637.39		1,078,637.39
在产品	66,065,990.03		66,065,990.03	60,217,434.86		60,217,434.86
半成品	184,682.26		184,682.26	104,005.88		104,005.88
发出商品	1,047,632.00		1,047,632.00	1,787,413.22		1,787,413.22
合计	68,910,139.72		68,910,139.72	63,187,491.35		63,187,491.35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7,777,385.00	606,488.50	7,170,896.50	7,777,385.00	388,869.25	7,388,515.75
合计	7,777,385.00	606,488.50	7,170,896.50	7,777,385.00	388,869.25	7,388,515.75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777,385.00	100	606,488.50	7.80	7,170,896.50	7,777,385.00	100.00	388,869.25	5.00	7,388,515.75
其中：										
账龄组合	7,777,385.00	100	606,488.50	7.80	7,170,896.50	7,777,385.00	100.00	388,869.25	5.00	7,388,515.75
合计	7,777,385.00	100	606,488.50	7.80	7,170,896.50	7,777,385.00	100.00	388,869.25	5.00	7,388,515.75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河北鑫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75,000.00	68,750.00	5.00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4,352,385.00	435,238.50	10.00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2,050,000.00	102,500.00	5.00
合计	7,777,385.00	606,488.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或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质保金	388,869.25	217,619.25			606,488.50	合同质保金按账龄计提减值
合计	388,869.25	217,619.25			606,488.50	/

(八) 其他流动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	6,026,268.17	3,469,063.98
预缴企业所得税	46,471.13	
合计	6,072,739.30	3,469,063.98

(九)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38,782.54	2,197,005.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38,782.54	2,197,005.18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27,858.48	2,131,438.51	3,029,088.66	1,787,102.29	11,575,487.94
2.本期增加金额				4,236.28	4,236.28
(1) 购置				4,236.28	4,236.2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627,858.48	2,131,438.51	3,029,088.66	1,791,338.57	11,579,724.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71,307.25	1,810,719.72	2,812,048.30	984,407.49	9,378,482.76
2.本期增加金额	89,296.56	15,810.30	14,574.18	142,777.88	262,458.92
(1) 计提	89,296.56	15,810.30	14,574.18	142,777.88	262,458.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860,603.81	1,826,530.02	2,826,622.48	1,127,185.37	9,640,941.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7,254.67	304,908.49	202,466.18	664,153.20	1,938,782.54
2.期初账面价值	856,551.23	320,718.79	217,040.36	802,694.80	2,197,005.18

(十)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786,411.45	34,908,154.10
合计	54,786,411.45	34,908,154.10

其他说明：本年度在建工程为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新建厂房，办公楼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岩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54,786,411.45		54,786,411.45	34,908,154.10		34,908,154.10
合计	54,786,411.45		54,786,411.45	34,908,154.10		34,908,154.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岩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108,000,000.00	34,908,154.10	19,878,257.35			54,786,411.45	50.73	建设中	1,086,715.42	851,189.64	4.35	自有资金/项目贷款
合计	108,000,000.00	34,908,154.10	19,878,257.35			54,786,411.45	/	/			/	/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55,579.05	14,155,579.05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155,579.05	14,155,579.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1,266.21	461,266.21
2.本期增加金额	138,764.94	138,764.94
(1)计提	138,764.94	138,764.9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00,031.15	600,031.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55,547.90	13,555,547.90
2.期初账面价值	13,694,312.84	13,694,312.84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四楼装修（6年期）	1,116,967.77		148,929.00		968,038.77
合计	1,116,967.77		148,929.00		968,038.77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03,435.92	1,875,830.56	11,486,805.01	1,723,020.75
亏损	2,855,514.39	480,147.53		
合计	15,358,950.31	2,355,978.09	11,486,805.01	1,723,020.75

（十四）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800,000.00	19,800,000.00
保证借款	27,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6,800,000.00	21,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共计抵押借款 19,800,000.00 元，合同号为：厦集支流贷字 2023019 号，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2 月 15 日，该笔抵押借款由谢友金、洪雪芹夫妇提供担保，抵押物均为绿洋公司厂房。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农业银行保证借款 2,000,0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向兴业银行借款 5,000,0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2 月 13 日，以上两笔保证借款由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向中信银行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向厦门银行保证借款 7,000,0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16 日，谢友金、洪雪芹夫妇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向微众银行保证借款 3,000,0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以上借款由谢友金、洪雪芹夫妇提供担保。

（十五）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服务	1,471,893.67	1,117,397.60
工程及安装劳务	7,299,023.68	13,748,742.75
材料采购	10,951,543.74	14,736,577.88
合计	19,722,461.09	29,602,718.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34,640.00	结算尾款
龙岩金鑫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460,869.83	结算尾款
龙岩市辉丰工贸有限公司	334,452.17	结算尾款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000.00	结算尾款
济南环陶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5,000.00	结算尾款
合计	2,253,962.00	/

（十六）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145,625.54	34,301,984.14
合计	25,145,625.54	34,301,984.1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福建龙钢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新增加
包头市蒙申科技有限公司	1,697,345.14	新增加

广东国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737,964.58	验收确认
顺昌县长盛炭业有限责任公司	-1,410,000.00	验收确认
新疆大安特种钢有限责任公司	-3,413,500.00	验收确认
合计	-9,864,119.44	/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55,752.69	7,184,429.91	11,740,182.60	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0,561.89	370,561.8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55,752.69	7,554,991.80	12,110,744.49	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55,752.69	6,545,122.90	11,100,875.59	0.00
二、职工福利费		214,817.30	214,817.30	
三、社会保险费		236,420.71	236,420.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974.97	194,974.97	
工伤保险费		20,642.80	20,642.80	
生育保险费		20,802.94	20,802.94	
四、住房公积金		186,561.00	186,56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8.00	1,508.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555,752.69	7,184,429.91	11,740,182.60	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9,190.79	359,190.79	
2、失业保险费		11,371.10	11,371.1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70,561.89	370,561.89	

（十八）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69,400.31	4,573,679.84
企业所得税		2,856,006.63
房产税	17,142.00	17,142.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582.19	27,582.19
印花税	14,438.80	11,442.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15.43
教育费附加		21,606.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04.41
环境保护税	43.50	43.50

合计	3,728,606.80	7,572,322.79
----	--------------	--------------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8,003.10	1,201,257.55
合计	348,003.10	1,201,257.55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垫付差旅费等	248,003.10	977,828.55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23,429.00
合计	348,003.10	1,201,257.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68,931.32	4,459,257.94
合计	3,268,931.32	4,459,257.94

(二十一)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0,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分六笔向兴业银行龙岩分行共计抵押借款 40,00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2）第 001 号，借款期限为：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10,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2）第 001 号，借款期限为：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10,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2）第 003 号，借款期限为：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10,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2）第 004 号，借款期限为：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9,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3）第 001 号，借款期限为：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11,000,000.00 元合同号为：兴银岩企金新兴二部固贷（2023）第 001 号，借款期限为：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上述四笔抵押借款抵押物均为公司土地使用权。

(二十二) 递延收益**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平整费用补贴	1,986,440.68		20,338.98	1,966,101.70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土地平整费用补贴
合计	1,986,440.68		20,338.98	1,966,101.70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土地平整费用补贴	1,986,440.68			20,338.98			1,966,101.70	与资产相关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145,328.00						61,145,328.00

其他说明：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77,307.77			2,577,307.77
合计	2,577,307.77			2,577,307.77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42,494.49			4,742,494.49
合计	4,742,494.49			4,742,494.49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60,650.45	21,344,239.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760,650.45	21,344,239.4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9,249.30	10,371,030.3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1,509.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52,888.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2,970,22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21,401.15	15,760,650.45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	9,432,202.41	5,025,142.21	14,438,499.99	6,642,680.78
电除尘器项目	26,415,929.20	21,808,093.60	46,949,500.00	33,950,348.72
合计	35,848,131.61	26,833,235.81	61,387,999.99	40,593,029.50

（二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548.36	358,407.89
教育费附加	23,377.87	151,303.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585.24	104,701.68
房产税	17,142.00	17,142.00
土地使用税	51,246.19	68,994.19
车船税	846.00	50,588.10
印花税	29,153.77	720.00
环境保护税	87.00	87.00
合计	191,986.43	751,944.82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532,724.82	596,776.34
业务招待费	887,960.33	1,042,030.81
职工薪酬	1,903,215.60	3,175,168.67
折旧费	5,510.69	5,285.42
车辆使用费		20,595.64
招标费	87,515.77	11,222.37
广告宣传费		
办公费	3,263.43	4,993.26
合计	3,420,190.64	4,856,072.51

（三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6,869.09	1,926,846.18
差旅费	151,612.43	150,986.87
办公费	128,623.20	133,390.62
车辆运行费	133,649.41	123,111.64
业务招待费	254,258.97	223,525.06

折旧费	158,146.50	160,021.87
会务费	193,113.29	15,943.40
财务、法律、券商等费用	378,490.58	413,154.30
税金及残保金	0.00	
无形资产摊销	138,764.94	129,794.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929.00	165,338.69
招聘费	2716.98	35,560.20
检验检测费	1,698.11	
设备维修费	0	150
专利申请维护费	11,160.00	12,448.12
其他	39,302.97	42,108.55
合计	3,587,335.47	3,532,379.74

(三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1,905,783.74	2,338,799.85
物料消耗	150,241.96	163,459.10
差旅费	7,246.95	4,497.25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6,041.43	9,857.13
专利费	2,000.00	3,345.91
委托研发费	324,000.00	
装备调试费		
合计	2,395,314.08	2,519,959.24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12,202.32	814,246.47
减：利息收入	45,795.75	10,282.91
手续费	11,222.36	5,547.59
贷款保费		
合计	977,628.93	809,511.15

(三十三)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64,091.51	592,241.12
个税返还	39,051.33	24,313.01
合计	903,142.84	616,554.13

(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8,691.64)	1,324,158.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263.32)	(47,971.50)
合计	(798,954.96)	1,276,186.65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7,619.25)	(633,557.94)
合计	(217,619.25)	(633,557.94)

(三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合计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1,215.52	1,384.38	1,215.52
合计	1,215.52	1,384.38	1,215.52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1,665.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2,957.34	96,288.63
合计	-632,957.34	1,197,953.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72,206.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0,831.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331.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52.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7,147.11
所得税费用	-632,957.34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989,373.26	4,424,470.73
利息收入、政府补助收入	928,599.61	626,837.04
合计	1,917,972.87	5,051,307.77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2,656,435.59	4,211,906.06
各项费用、营业外支出	3,524,879.06	2,840,772.31

合计	6,181,314.65	7,052,678.37
----	--------------	--------------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券商，律师，审计中介费用		
合计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39,249.30	8,384,947.73
加：信用减值损失	217,619.25	633,557.94
资产减值损失	798,954.96	-1,276,186.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2,458.92	278,70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8,764.94	129,794.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929.00	165,33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2,202.32	809,511.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957.34	96,28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2,648.37	-11,117,67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7,362.52	17,004,863.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00,570.09	-6,051,092.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3,858.23	8,892,707.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16,164.36	13,753,359.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82,058.16	2,147,769.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65,893.80	11,605,590.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16,164.36	13,753,359.6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16,164.36	13,753,359.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6,164.36	13,753,359.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723,870.2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555,547.90	借款抵押
合计	14,279,418.15	

（四十二）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当期损益的金额
厦门工业和信息化局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厦门火炬管委会“鼓励企业引领示范”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厦门火炬管委会支持企业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69,600.00	其他收益	69,600.00
厦门社会保障中心留工培训补助	65,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平整补贴	20,338.98	其他收益	20,338.98
农行贷款利息补贴	5,111.11	其他收益	5,111.11
人民银行普惠小微阶段性返息政策利息返还	3,083.34	其他收益	3,083.34
厦门火炬管委会社保补贴	958.08	其他收益	958.08
合计	864,091.51		864,091.51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岩绿洋环境保护专用装备有限公司	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东华社区龙腾南路 14 号珠江大厦七楼 703-3	通用设备制造业	100%		现金投资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谢友金	控股股东、董事长	31.58	46.99	31.58	48.46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欣绿洋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谢友金控制的企业
厦门绿洋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谢世金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柯岚	股东、董事、总经理
厦门绿洋众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谢友煌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谢清友	股东、监事会主席
谢玉林	股东、董事
吴志勇	股东
谢钟明	股东、监事
谢捷传	股东
陈清春	股东
洪雪芹	控股股东谢友金配偶
危东华	财务总监
涂敏	董事会秘书
连天华	职工监事
袁朝	股东
傅长辉	股东
谢宇臣	股东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谢友金、洪雪芹	9,900,000.00	2022/03/11	2023/02/16	是
谢友金、洪雪芹	9,900,000.00	2022/04/25	2023/02/16	是
谢友金、洪雪芹	3,000,000.00	2023/01/13	2023/04/19	是
谢友金、洪雪芹	2,000,000.00	2022/08/15	2023/08/14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2/06/27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2/09/21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2/10/14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2/11/29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9,800,000.00	2023/02/16	2024/02/15	否
谢友金、洪雪芹	9,000,000.00	2023/01/20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1,000,000.00	2023/06/21	2032/02/20	否
谢友金、洪雪芹	10,000,000.00	2023/03/28	2024/03/27	否
谢友金、洪雪芹	7,000,000.00	2023/02/28	2024/06/16	否
谢友金、洪雪芹	5,000,000.00	2023/02/14	2024/02/13	否
谢友金、洪雪芹	3,000,000.00	2023/06/29	2024/07/28	否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77,639.00	2,293,573.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分派现金红利 1,222,906.56 元，分派方案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实施完毕。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8,488,190.96	48,391,207.21
1 至 2 年	13,901,231.38	20,778,969.67
2 至 3 年	13,304,505.00	9,319,214.12
3 至 4 年	1,634,513.12	2,487,596.15
4 至 5 年	1,238,172.20	259,500.00
5 年以上	2,154,863.24	2,147,363.24
小 计	80,721,475.90	83,383,850.39

减：坏账准备	11,644,724.53	10,866,032.89
合计	69,076,751.37	72,517,817.5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721,475.90	1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其中：					
账龄组合	80,721,475.90	1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合计	80,721,475.90	100	11,644,724.53	14.43	69,076,751.3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其中：					
账龄组合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合计	83,383,850.39	100.00	10,866,032.89	13.03	72,517,817.5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488,190.96	2,424,409.55	5.00
1 至 2 年	13,901,231.38	1,390,123.14	10.00
2 至 3 年	13,304,505.00	3,991,351.50	30.00
3 至 4 年	1,634,513.12	817,256.56	50.00
4 至 5 年	1,238,172.20	866,720.54	70.00
5 年以上	2,154,863.24	2,154,863.24	100.00
合计	80,721,475.90	11,644,724.5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866,032.89	778,691.64				11,644,724.53
合计	10,866,032.89	778,691.64				11,644,724.53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鑫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5,721,000.00	31.86	1,392,398.67

张家口宣化昌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568,589.52	10.62	429,727.80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8,362,517.17	10.36	1,925,125.86
龙岩市五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470,181.00	9.25	2,241,054.30
贵州其亚铝业有限公司	6,150,000.00	7.62	307,500.00
合计	56,272,287.69	69.71	6,295,806.63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32,352.67	1,728,854.51
合计	2,132,352.67	1,728,854.51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81,423.86	1,302,657.38
1 至 2 年	100,000.00	156,500.00
2 至 3 年	500,000.00	50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6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2,381,423.86	1,960,757.38
减：坏账准备	249,071.19	231,902.87
合 计	2,132,352.67	1,728,854.5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30,800.00	1,948,000.00
房屋押金	3,500.00	1,600.00
备用金	447,123.86	11,157.38
合计	2,381,423.86	1,960,757.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1,902.87			231,902.8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168.32		17,168.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249,071.19		249,071.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宏昌钢板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内	41.99	50,000.00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岩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2-3 年	21.00	150,000.00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0,000.00	1 年内	9.24	11,000.00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800.00	1 年内	4.23	5,040.00
福建龙钢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4.20	10,000.00
合计	/	1,920,800.00	/	80.66	226,04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除尘器配套电控设备及备品备件	9,432,202.41	5,025,856.24	14,438,499.99	6,642,680.78
电除尘器项目	26,415,929.20	21,808,093.60	46,949,500.00	33,950,348.72
合计	35,848,131.61	26,833,949.84	61,387,999.99	40,593,029.50

十一、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3,14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01,927.3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37,308.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4,619.1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	-0.03	-0.03

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3,142.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5.5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01,927.32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7,308.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4,619.1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